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意向性协议，武汉钧恒的财务审计和股权价值评估工作正在进行，具体交易条款安排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对外投资涉及新业务领域，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和光模块行业发展前景等方面慎重作出本次投资决策。但未来的实际情况，如政策法规的变化、市场环境的变化、行业的竞争状况的变化以及武汉钧恒自身的因素变化等，都将会对武汉钧恒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从而导致武汉钧恒的盈利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武汉钧恒所处行业为光模块行业，企业经营中面临行业周期风险、技术创新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4、本回复报告中列示武汉钧恒盈利预测数据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深圳证券交易所：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生态”或“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收到贵所《关于对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组织相关部门对关注函事项进行了分析及核查，现将关注函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后的股权结构和实际控制人，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回复说明】

一、交易对方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年3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清紫泽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50,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市心北路857号560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7M9P8D4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

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二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三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四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五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六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余芳海 - 38%	/	/	/	/	/
	姚奎章 - 20%	/	/	/	/	/
	杭州萧山国际创业投资发展	杭州萧山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财政局（杭州市萧山区人民	/	/	/

	有限公司-20%	司-100%	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				
杭州赋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	杭实轻联企业管理咨询（杭州）有限公司0.01%	杭州轻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0%	杭州市手工业合作社-100%	/	/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1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90%	/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	浙江省财政厅-100%		
		杭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1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90%	/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			浙江省财政厅-10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99.99%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90%	/	/	/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	浙江省财政厅-100%	/	/		
杭州清紫泽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佳怡-49.95%，为实际控制人	/	/	/	/		
	刘淑云-24.975%	/	/	/	/		
	王迪-24.975%	/	/	/	/		
	杭州清紫泽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0.0999%	王迪-25%	/	/	/	/	
		周佳怡-50%，为实际控制人	/	/	/	/	
	刘淑云-25%	/	/	/	/		

二、交易对方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 股权结构

（一）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1年3月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聚合鹏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1,3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 99 号金融谷商务中心 11 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25C88E8R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截止本回复出具日，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

	一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二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三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四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五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六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七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八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九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十级股东名称/姓名及出资比例	
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苏州聚合鹏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0114%	深圳市聚合资本有限公司-100%	李旺-75% （实际控制人）	/	/	/	/	/	/	/	
			深圳市博曼科技公司-20%	苗建军-95.8333%	/	/	/	/	/	/	
				薛梅-4.1667%	/	/	/	/	/	/	
			李默-5%	/	/	/	/	/	/	/	/
	李旺-9.7879%	/	/	/	/	/	/	/	/	/	
	苏州高新产业投资发展企业（有限合伙）-16.3132%	苏州金合盛控股有限公司-43.3333%	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50.1961%	/	/	/	/	/	/	/	/
			苏州高新区国昇资本运营有限公司-49.8039%	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93.1196%	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65%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100%	/	/	/	/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	/	/	/	

					区管理委 员会-35%							
				苏州市虎丘 区滨湖发展 有限公司- 6.8804%	苏州高新 国有资产 经济管理 集团有限 公司- 48.9459%	/	/	/	/	/	/	
					苏州科技 城乡一体 化发展有 限公司- 39.5869%	苏州国家高 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 47.619%	/	/	/	/	/	/
						苏州科技城 科创中心有 限公司- 47.619%	苏州科技城 发展集团有 限公司- 100%	苏州高新国 有资产经济 管理集团有 限公司-100%	/	/	/	/
						苏州高新集 团有限公司- 4.7619%	/	/	/	/	/	/
					苏州高新 区通安乡 村建设发 展有限公 司- 11.4672%	苏州市通安 镇集体资产 经营公司- 80.16%	苏州高新区 (虎丘区) 通安镇人民 政府-100%	/	/	/	/	/
							苏州苏高新 集团有限公	/	/	/	/	/

						司-19.84%				
		苏州高新区华通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3.3333%	苏州市通 安镇集体 资产经营 公司-100%	苏州高新区 (虎丘)通 安镇人民政 府-100%	/	/	/	/	/	/
		苏州浒通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6.6667%	江苏浒墅 关投资集 团有限公 司-100%	苏州浒墅关 经济技术开 发区管理委 员会-100%	/	/	/	/	/	/
		苏州高新创业 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6.6667%	苏州金合 盛控股有 限公司- 85.0299%	/	/	/	/	/	/	/
				苏州高新集 团有限公司- 43.79%	/	/	/	/	/	/
			苏州新区 高新技术 产业股份 有限公司- 14.9701%	东方国际创 业股份有限 公司-3%	东方国际 (集团) 有限公司 -48.39%	上海国盛 (集团)有 限公司-34%	上海市国有 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100%	/	/	/
					上海纺织 (集团) 有限公司 -10.23%	东方国际 (集团)有 限公司- 96.6487%	/	/	/	/
					中国信达资	中华人民共	/	/	/	

					产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3.3513%	和国国务院 -100%			
					苏州新区 高新技术 产业股份 有限公司 -4.65%	/	/	/	/
					上海上实 (集团) 有限公司 -2.6%	上海国有资 产管理办公 室-100%	/	/	/
					陆洋- 0.91%	/	/	/	/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0.48%	/	/	/	/
					钟旭丹- 0.39%	/	/	/	/
					李继忠- 0.37%	/	/	/	/
					中证上海 国企 ETF- 0.32%	/	/	/	/

					胡晓峰-0.26%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1.3%	中央汇金 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100%	中国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100%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 -100%	/	/	/
				俞雄华-0.61%	/	/	/	/	/	/
				杨捷-0.57%	/	/	/	/	/	/
				王礼永-0.45%	/	/	/	/	/	/
				华宝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0.42%	中国宝武 钢铁集团 有限公司 -92.904%	国务院国有 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100%	/	/	/	/
			舟山市财 金投资控 股有限公 司-5.2%		舟山市国有 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96.15%	/	/	/	/	/
					浙江省财务 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 3.85%	浙江省财政 厅-100%	/	/	/	/
			舟山市国 有资产投 资经营有 限公司-		舟山市财金 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100%	/	/	/	/	/

					1.896%						
				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ETF-0.41%	/	/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0.38%	/	/	/	/	/	/	/
				王丽娴-0.37%	/	/	/	/	/	/	/
		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6.6667%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90.4485%	/	/	/	/	/	/	/	/
			江苏省财政厅-9.5515%	/	/	/	/	/	/	/	/
		苏州高新区枫桥投资发展总公司-10.00%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枫桥街道办事处-100%	/	/	/	/	/	/	/	/
		苏州浒墅关城市运营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	/	/	/	/	/	/

		6.6667%	区管理委 员会-100%							
		苏州科技城创 业投资有限公 司-6.6667%	苏州科技 城发展集 团有限公 司-60%	苏州高新国 有资产经营 管理集团有 限公司-100%	/	/	/	/	/	/
			苏州高新 创业投资 集团有限 公司-40%	/	/	/	/	/	/	/
		苏州高新区狮 山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10.00%	苏州狮山 商务创新 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100%	/	/	/	/	/	/	/
	盈富泰克国 家新兴产业 创业投资引 导基金（有 限合伙）- 15.9869%	中华人民共和 国财政部- 40.1786%	/	/	/	/	/	/	/	/
		深圳市龙岗金 融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17.8571%	深圳市龙 岗区财政 局-100%	/	/	/	/	/	/	/
		深圳市鲲鹏股 权投资有限公 司-17.8571%	深圳市鲲 鹏股权投 资管理有 限公司-	深圳市人 民政府国 有资产监 督管理 委员会-	/	/	/	/	/	/

			100%	99.556%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0.222%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00%	/	/	/	/	/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0.222%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00%	/	/	/	/	/
		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8.9286%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100%	/	/	/	/	/	/	/
		深圳红树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7.1429%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100%	华润金控投资有限公司-51%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国华润有限公司-99.9961%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	/	/	/
						华润国际招标有限公司-0.0039%	中国华润有限公司-100%	/	/	/
				深圳市投资	深圳市人	/	/	/	/	/

				控股有限公司-49%	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					
		河南国土资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3.5714%	河南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	河南省财政厅-100%	/	/	/	/	/	/
		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5714%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100%	/	/	/	/	/	/	/
		盈富泰克（深圳）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0.8929%	深圳市鑫海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50%	刘廷儒-11.7313%	/	/	/	/	/	/
	葛亮、周宁、汪松、杜惠来、刘维平、李旻-7.0423%			/	/	/	/	/	/	
	胡书、吉文杰、赵威、吴功阳、孟春燕、戴雪			/	/	/	/	/	/	

				燕-3.5211%						
				张璐、张磊、高利文、朱珠 1.4085%	/	/	/	/	/	/
				赵立伟、武泽华、栾包英、王俊杨、0.939%	/	/	/	/	/	/
				古萌、赵天宇、于琳、陈群咏、王术、王润楠、刘健、李雪霄- 0.7042%	/	/	/	/	/	/
				李华宾- 0.4695	/	/	/	/	/	/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50%	深圳市鑫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4.1538%	/	/	/	/	/	/
				广州广电平云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广电平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90%	/	/	/

				司-9.3846%	公司-100%		广东省财政厅-10%	/	/	/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9.3846%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4.58%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41.11%	/	/	/	/
						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50%	云南省财政厅-100%	/	/	
						云南省土地储备运营有限公司-36%	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40%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91.6439%	/	/
								云南省财政厅-4.9908%	/	/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3653%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97.3511%	/
						云南省财政厅-	/			

								2.6489%	
							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9.05%	/	/
						云南省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10%	云南民族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44.5869%	云南省康旅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99.68%	
					瑞滇投资有限公司-0.32%				
					云南融智投资有限公司-2.03%		云南城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29.7246%	云南甘美康养产业集团有限公司-61.3047%	
								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8.6953%	
							云南省康旅控股集	/	

									团有限公司- 15.7346%	
									芜湖长厚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9.954% 长	建信资本 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99.9997%
								长城(天 津)股权 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0.0003%		
								云南小龙潭 矿物局有限 责任公司- 1.38%	云南省能 源投资集 团有限公 司-100%	/
								郭丰明 0.58%、 李文杰 0.5%、 姜国忠 0.45%、 罗瑞云 0.43%、 崔玉梅	/	/

							0.41%		
							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0.41%	/	/
							丁惠兴-0.39	/	/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6.66%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51%	/	/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9%	/	/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5%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64.8011%	/	/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99.8801%	/	/
							昆明和泽投资中心-10.5147%	云南国经和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0.1199%	云南国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9736%	/	/	/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8.5105%	/	/	/
						云南省财政厅-7.2001%	/	/	/
					吕强-1.05%	/	/	/	/
					云南工投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0.63%	云南无线电有限公司 100%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95.9347%	/	/
						北京三方杰科技有限公司-4.0653%	王佳仪-50%	/	/
							伍敏曦-50%	/	/
					张家碧-0.42%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0.36%	/	/	/	/

				金祖炯-0.35%、 张晓明 0.32%、 龚莹 0.27%、 尚忠月 0.27%、 杨楠、 0.23	/	/	/	/	/
			中电金投控 股有限公司- 9.3846%	中国电子 信息产业 集团有限 公司- 100%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 100%	/	/	/	/
			中电科投资 控股有限公 司 9.3846%	中国电子 科技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100%	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 会	/	/	/	/
			深圳维卓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9.3846%	葛文卫 60%	/	/	/	/	/
				吉芳丽 40%	/	/	/	/	/
			彩虹集团有 限公司	中国电子 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信 息产业集团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	/	/	/

				9.3846%	100%	有限公司-81.6567%	-100%			
				海信集团有 限公司- 8.3077%	青岛华通 国有资本 运营集团 有限公司 -100%	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 会 100%	/	/	/	/
				赛迪工业和 信息化研究 院（集团） 有限公司 6%	中国电子 信息产业 发展研究 院 50%	/	/	/	/	/
					中国软件 评测中心 50%	/	/	/	/	/
				熊猫电子集 团有限公司 5.2308%	南京中电 熊猫信息 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100%	中国电子有 限公司-70%	中国电子信 息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81.6567%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 100%	/	/
	向平 - 6.5253%	/	/	/	/	/	/	/	/	/
	惠州硕贝德 无线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4.894%	朱坤华 2.78%、 温巧夫 2.64%、 赵新苗 0.57%、 杨涛 0.5%、朱旭 东 0.46%、刘大	/	/	/	/	/	/	/	/

		学 0.38%、白万珍 0.38%、汪祖生 0.31%								
		西藏硕贝德控股有限公司 - 16.92%	朱 坤 华 57%、朱旭东 33%、朱旭华 10%	/	/	/	/	/	/	/
		盈凯（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盈凯瑞穗九十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0.32%		/	/	/	/	/	/	/
	泰科源（深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894%	冯伟-96.5%		/	/	/	/	/	/	/
		刘亚东-3.5%		/	/	/	/	/	/	/
	鹰潭榕棠达鑫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 3.8026%	许晓明-99.5783%		/	/	/	/	/	/	/
		武汉鑫百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0.4217%	许晓明-99%	/	/	/	/	/	/	/
			黄文越-1%	/	/	/	/	/	/	/
	上海建发造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建发新兴（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90%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	/	/	/	/	/

	(有限合伙)-3.261%	99.9%	有限责任公司-100%		督管理委 员会- 100%					
				厦门华益工 贸有限公司- 10%	厦门建发 集团有限 公司- 100%	/	/	/	/	/
		厦门建鑫投资 有限公司-0.1%	厦门建兴 资本企业 管理咨询 有限公司 51%	蔡晓帆 51%、李岩 49%	/	/	/	/	/	/
				厦门建发 新兴产业投 资有限公 司-49%	厦门建发 新兴产业投 资有限公 司-100%	厦门建发 集团游戏 公司 90%、厦 门华益工 贸公司 10%	厦门市人 民政府国 有资产 监督管 理委 员会 100%	/	/	/
	张 备 兰 - 2.6101%	/	/	/	/	/	/	/	/	/
易 芳 - 1.7129%	/	/	/	/	/	/	/	/	/	
田 笛 - 1.6313%	/	/	/	/	/	/	/	/	/	

朱锁华 - 1.6313%	/	/	/	/	/	/	/	/	/	/
浦杰 - 1.6313%	/	/	/	/	/	/	/	/	/	/
马志尔 - 1.6313%	/	/	/	/	/	/	/	/	/	/
杨晓红 - 1.6313%	/	/	/	/	/	/	/	/	/	/
深圳市众瀚 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 1.6313%	李旺-100%	/	/	/	/	/	/	/	/	/
龙伯军 - 1.6313%	/	/	/	/	/	/	/	/	/	/
于海琦 - 1.6313%	/	/	/	/	/	/	/	/	/	/
龙溪涓 - 1.6313%	/	/	/	/	/	/	/	/	/	/
黄燕 - 1.6313%	/	/	/	/	/	/	/	/	/	/
付涛 - 1.6313%	/	/	/	/	/	/	/	/	/	/
爱东 - 1.6313%	/	/	/	/	/	/	/	/	/	/
车颖轩 -	/	/	/	/	/	/	/	/	/	/

	1.3051%									
	左永红 - 1.3051%	/	/	/	/	/	/	/	/	/
	周祥书 - 1.1419%	/	/	/	/	/	/	/	/	/
	梁湘 - 1.1419%	/	/	/	/	/	/	/	/	/
	廖小莲 - 1.1419%	/	/	/	/	/	/	/	/	/
中投瑞石浦 钰贰期壹号 私募股权投资母基金 (珠海横 琴) 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 1.0217%	张韧、蔡立 新、张健、廖 凌英-7.3826%	/	/	/	/	/	/	/	/	/
	谢向阳、刘玉 梅、袁艺- 3.6913%	/	/	/	/	/	/	/	/	/
	钱金莲-2.953%	/	/	/	/	/	/	/	/	/
	黄文齐 2.2886%	/	/	/	/	/	/	/	/	/
	鲁江、章佳、 袁永谦、李 洋、吴镒、裴 贵、王芳、陈 文照、潘素	/	/	/	/	/	/	/	/	/

	萍、冯蕾、李成、张国华、张惠强、罗华斌、潘浩、罗道娟、张燕、周雅玲、陈婷、李辰蔚、张祥斌、程素真、张红梅、李强-2.2148%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40.11%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100%	/	/	/	/	/
彭锦洲 - 0.8157%	/	/	/	/	/	/	/	/	/	/
深圳市聚合三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6525%	苗建军 28.6783%、李墨 21.197%、董珂瑜 7.4813%、李小根 7.4813%、司马力 4.9875%、何啸天 4.9875%、刘伟	/	/	/	/	/	/	/	/	/

		4.9875%、杨镇标 4.9875%、刘思 4.9875%、蒋进军 4.9875%、尧明旺 2.4938%、邓丽丽 2.4938%									
	深圳聚合资本有限公司-0.2494%		李旺-75%	/	/	/	/	/	/	/	/
李默-5%			/	/	/	/	/	/	/	/	/
深圳市博曼科技有限公司-20%			苗建军 95.8333%、薛梅 4.1667%	/	/	/	/	/	/	/	/
中投瑞石浦钰贰期贰号私募股权投资母基金（珠海横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6096%		高晶、周莉、刘贞兰、尹庆阳、黄帮辉、郭海燕、陈国萍、杨浩、周永胜、唐国琼、袁根铧、张镇岳、陈益民、沈正刚、何力燃、金光、闫元来、	/	/	/	/	/	/	/	/	/

		代斌、向其霖、何云龙、叶炳祥、包秀艳、陈群兴、林娟、马鹏龙、刘丽敏-各3.7125%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40.11%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100%	/	/	/	/
	深圳市金信联胜投资有限公司 - 0.4894%	深圳市金信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80%	王亚彬-100%	/	/	/	/	/	/	/
		齐开颜-20%	/	/	/	/	/	/	/	/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李晓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李晓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	刘斌	董事、副总经理
4	金小川	董事
5	严琦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	石磊	董事
7	张志宏	独立董事
8	吴京辉	独立董事
9	张开华	独立董事
10	张兴国	监事会主席
11	王兆焱	监事
12	李雁	职工监事
13	姜海华	监事
14	熊忠武	职工监事
15	李岩	副总经理
16	蔡志成	财务总监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眼查等公开渠道核查，将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穿透至自然人或国资主体的直接股东、间接股东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关联方进行对比，确认不存在重合情况。

经核查，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周佳怡，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李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相关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协议约定或其他潜在利益安排。

综上所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等规

定，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问题二：武汉钧恒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历史沿革、股权结构变更情况、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模式、核心技术、专利、主要客户、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等；分析说明武汉钧恒的业绩是否具有稳定性、可持续性。

【回复说明】

一、武汉钧恒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钧恒”或“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05200621X4			
住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777 号 3 号电子厂房 5 楼南面			
法定代表人	彭开盛			
注册资本	1,536.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9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电子设备、光通信产品（专营除外）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化控制技术的研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56.66	29.73%
	2	杭州云坤丰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8.50	26.60%
	3	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24	21.50%
	4	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76	12.09%

	5	陈照华	90.04	5.86%
	6	刘鹏	64.80	4.22%
	合计		1,536.00	100.00%

(二) 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1、2012年8月，武汉钧恒成立

2012年8月7日，武汉钧恒由法人股东武汉永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力技术”）及自然人股东彭开盛、陈照华、刘鹏、陈文君发起设立，武汉钧恒设立注册资本200万元，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永力技术	106.00	53.00
2	彭开盛	28.00	14.00
3	陈照华	28.00	14.00
4	刘鹏	20.00	10.00
5	陈文君	18.00	9.00
合计		200.00	100.00

2、2014年8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18日，武汉钧恒股东会通过决议，永力技术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33%股权转让给彭开盛。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94.00	47.00
2	永力技术	40.00	20.00
3	陈照华	28.00	14.00
4	刘鹏	20.00	10.00
5	陈文君	18.00	9.00
合计		200.00	100.00

3、2014年10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16日，武汉钧恒股东会通过决议，永力技术、彭开盛、陈照华、刘鹏、陈文君分别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3%、24.5%、4%、1.5%、1%股权转

让给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力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永力股份	68.00	34.00
2	彭开盛	45.00	22.50
3	永力技术	34.00	17.00
4	陈照华	20.00	10.00
5	刘鹏	17.00	8.50
6	陈文君	16.00	8.00
合计		200.00	100.00

4、2017年4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7年4月10日,武汉钧恒股东会通过决议:(1)永力技术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17%股权转让给王德丰,陈文君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8%股权转让给彭开盛;(2)彭开盛、陈照华分别认购武汉钧恒新增注册资本56.25万元、6.25万元,武汉钧恒注册资本增至262.50万元;(3)在(1)及(2)完成的基础上,全体股东按增资前持股比例认购武汉钧恒新增注册资本737.50万元,武汉钧恒注册资本增至1,00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46.70	44.67
2	永力股份	259.00	25.90
3	王德丰	129.50	12.95
4	陈照华	100.00	10.00
5	刘鹏	64.80	6.48
合计		1,000.00	100.00

5、2017年10月,第四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7年10月16日,武汉钧恒股东会通过决议:(1)王德丰、永力股份分别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12.95%、7.90%股权转让给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2)金信诺认购武汉钧恒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武汉钧恒注册资本增至1,20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武汉钧恒的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46.70	37.23
2	金信诺	408.48	34.04
3	永力股份	180.00	15.00
4	陈照华	100.00	8.33
5	刘鹏	64.80	5.40
合计		1,200.00	100.00

6、2018年4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8年4月8日，武汉钧恒股东会通过决议，陈照华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0.83%股权转让给深圳润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润旗”）。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46.76	37.23
2	金信诺	408.48	34.04
3	永力股份	180.00	15.00
4	陈照华	90.00	7.50
5	刘鹏	64.80	5.40
6	深圳润旗	9.96	0.83
合计		1,200.00	100.00

7、2021年2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1年2月4日，武汉钧恒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金信诺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34.04%股权转让给杭州紫光云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紫光云坤”），深圳润旗将其持有的武汉钧恒0.83%股权转让给彭开盛。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56.66	38.06
2	紫光云坤	408.50	34.04
3	永力股份	180.00	15.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4	陈照华	90.04	7.50
5	刘鹏	64.80	5.40
合计		1,200.00	100.00

8、2022年12月，第七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22年12月29日，武汉钧恒股东会通过决议：（1）永力股份分别向杭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清紫泽源”）、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合鹏飞”）转让其持有的武汉钧恒9.60%股权和5.40%股权；（2）清紫泽源、聚合鹏飞分别认购武汉钧恒新增注册资本215.04万元、120.96万元，武汉钧恒注册资本增至1,536.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56.66	29.73
2	紫光云坤	408.50	26.60
3	清紫泽源	330.24	21.50
4	聚合鹏飞	185.76	12.09
5	陈照华	90.04	5.86
6	刘鹏	64.80	4.22
合计		1,536.00	100.00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




武汉钧恒是一家专业从事以光模块为主的光通信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武汉钧恒长期坚持自主研发创新，在光模块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工艺和制程设计、产品可靠性测试验证等方面掌握了一系列关键技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可靠性、低成本、低功耗的光模块解决方案。

武汉钧恒成立之初主要从事军工领域光通信产品的研发与生产，经过十余年发展，武汉钧恒光通信产品深入民用与军工领域，且随着下游云计算、AI（人工智能）等行业快速增长，民用光模块产品已经成为武汉钧恒盈利来源的主要产品。

武汉钧恒民用光模块产品线丰富，提供多款标准化产品以满足各类应用场景需求，产品传输速率覆盖 10G/s 至 800G/s，主要应用于数通市场，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传输速率（每秒）	200G/400G/800G	100G	100G 以下
主要产品图例			
封装形式	QSFPDD/OSFP/QSFP56/ QSFP112	QSFP28	QSFP+/SFP28/SFP/ SFP+
主要产品型号	200G QSFP56 SR4/AOC 400G QSFPDD/OSFP SR8/AOC 800G QSFPDD/OSFP	QSFP28 SR4/AOC QSFP28 LR4 QSFP28 CWDM4 100G DSFP AOC	QSFP SR4/Esr4 QSFP LR4 SFP28 SR SFP SX/LX
终端应用领域	数据中心、云计算、AI 等		

武汉钧恒提供的军工领域光通信主要为定制化的各类光组件产品，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产品系列	单通道 TLC 系列	并行 TLZ 系列	微波 TLR 系列
主要产品图例			
终端产品领域	军工装备、军工通信设备等		

（四）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标的公司专业从事以光模块为主的光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客户群体涵盖大型光模块厂商、光通信设备厂商、AI 大模型厂商、云计算企业等，标的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产品、为客户提供光模块研发设计及制造服务实现收入和利润。

2、采购模式

标的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各项生产经营物资采购和各类供应商管理。标的公司采购主要包括生产设备采购、材料采购、委托加工服务采购（主要为生产流程

中的 SMT 环节) 及日常办公用品采购四类, 其中材料采购主要包括电芯片、光芯片、PCB、光学透镜、压铸件、包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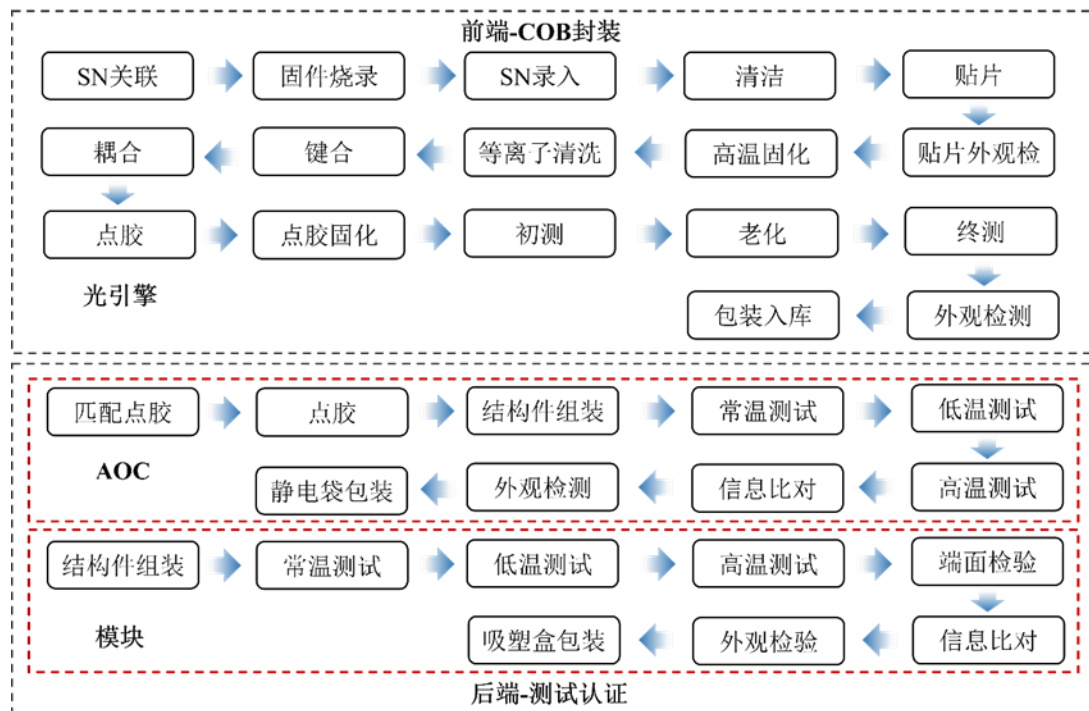
标的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采购模式, 采购部根据销售部门预计未来一个季度的客户需求提前进行原材料采购, 同时为保证生产的高效连续性以及成本管理的有效性, 标的公司对部分常用原材料设置了安全库存, 主要原材料的库存周期为 90 天左右

标的公司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准入制度, 由采购部、质量部、研发部、工程中心等部门共同认证评审后导入新的供应商, 并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交付、服务等方面进行定期评估和考核管理。标的公司同一类材料至少与两家供应商开展合作, 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3、生产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以客户需求为导向, 依据客户订单需求组织生产。为达成产品的多品种快速交付能力, 标的公司还采用了提前备货的库存生产模式, 对于非军工类的通用型产品, 标的公司一般会根据客户过往采购合理预计未来一个季度的产品需求, 同时结合标的公司对市场整体供需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判断, 对部分产品或常规通用部件提前生产、适当备货, 缩短交付周期, 提升市场竞争力。

标的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包括前端光引擎的生产流程及后端 AOC 与模块生产流程。光引擎作为光模块产品的核心部分, 与其他组件一起封装形成光模块产品。标的公司的生产全流程如下:



标的公司前端光引擎生产流程采用的是 COB（板上芯片封装）工艺流程。作为国内较早掌握并使用 COB 工艺的厂商，标的公司在 COB 工艺流程方面有丰富的经验积累，在 COB 工艺最关键的耦合环节掌握核心技术，并实现耦合设备自主研发。

4、销售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进行销售，即标的公司自行开发客户，直接获取客户订单，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自主设计、生产或加工，直接向客户交付产品，并与客户直接结算，进行后续售后服务。

在具体业务合作方式方面，标的公司主要通过 ODM/JDM/OEM 模式与客户开展销售合作，即标的公司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研发设计及生产制造服务，产品以贴客户品牌形式进行销售。采取该类模式交易的主要客户包括全球领先光模块厂商，标的公司凭借产品研发迭代能力、交付周期、产品质量、成本控制等方面的优势得到客户认可，为光模块厂商客户自身的研发、制造产能以及产品组合提供有益补充，随着全球光模块市场需求爆发，上述客户与标的公司的合作规模呈现快速起量的特征；标的公司与光通信设备厂客户，如新华三等，销售合作也以贴

牌形式开展，标的公司提供光模块产品研发和制造服务，配合设备厂客户的交换机产品共同应用于数据中心、云计算等领域。

标的公司军工领域产品均以自有品牌销售。在民用光模块领域，标的公司自主品牌业务处于起步发展阶段，主要客户包括商汤、金山云等国内 AI、云计算厂商，境外云计算厂商及相关集成商客户。

（五）核心技术

武汉钧恒自成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创新，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广泛用于各类光模块产品，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说明	主要应用产品
1	定制光模块的散热技术	结合硬件、工艺、结构以及客户使用环境定制化设计独特散热结构，基于热仿真结果采用热管及特殊散热材料，保证光模块内部的热量被有效的散出，满足客户车载、机载、舰载的特殊应用。	TLA/TLB/TLC/TLN/TLF/TLZ 10G、25G 系列定制化光模块，广泛应用于军工各领域
2	高速模块电磁屏蔽处理技术	通过光模块特别设计的结构，并应用特殊的电磁屏蔽材料和吸波材料，保证光模块内部的电磁噪声和各种辐射被有效的屏蔽和吸收，满足客户对光模块电磁兼容的应用要求。	400G/800G 及以上各种高速光模块
3	定制光模块高可靠性及抗冲击能力	通过特殊材料和特殊结构设计，匹配各种定制化胶水的应用，确保模块满足各种军工级的冲击振动要求，满足车载、机载、舰载的应用。	TLA/TLB/TLC/TLN/TLF/TLZ 10G、25G 系列定制化光模块，广泛应用于军工各领域
4	定制化高密度、高速率、高可靠性光模块设计技术	拉通硬件、结构、热设计、工艺、高速互联多个平台技术能力，采用特殊的结构和光路设计，开发出 24 通道、48 通道并行多模光收发一体模块，模块具有极小封装、高密度、高速率大带宽、高可靠性的显著优势，同时支持多种封装形态定制，极好地支持了特殊领域差异化需求。	24 通道、48 通道并行光收发一体光模块，广泛应用于客户车载、机载、舰载雷达光电数据传输和数据中心
5	定制气密、宽温度范围、高可靠性多通道并行光模块技术	通过独特的尾纤结构设计保障了产品气密性，特殊的 COB 设计，保障了关键芯片高效散热和信号完整性；该模块可以满足高湿度、超工业级温度范围等高可靠性要求场景，具有封装尺寸小重量轻宽温度方位应用的显著优势。	4 通道蝶形气密光模块、4 通道 PLCC 贴片型气密光模块，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领域光电数据传输
6	单波 100G 高速模拟链路建模仿真技术	建立单波 100G（56Gbaud PAM4）PCB trace、Wire Bonding、PAD 以及连接器等 3D 模型，提取链路参数，实现全链路 RF 仿真，输出 TDR、S 参数分析报告等，确保协议符合性，保障产品全链路高速信号质量。	单波 100G 高速模拟光模块，400G SR4/DR4 LPO、400G SR4 Q112/QDD/OSFP、800G SR8 OSFP/QDD 光模块

7	差分直驱 EML 技术	已有技术采用分立器件搭建 EML 激光器需要的可调负电压, 包含 DAC、轨到轨运放、三极管、负电源等, 在小型化模块应用中, 多路设计布局非常困难, 且较高的 RF 摆幅需要独立的驱动器实现, 功耗高布局困难。本方案通过差分 EML 直接驱动, 来降低对负压工作点偏置以及较高的 RF 摆幅的要求, 使电路在布局上更简化, 功耗及成本更有优势, 小型化高密度应用更具竞争力。	400G FR4 QDD
8	抑制 EMI 的 PCB 拓扑设计技术	100G 及以上高速光模块, 系统集成中 EMI 辐射指标有严格的规范要求, 降低单体光模块 EMI 辐射成为必须, 业界广泛采用的方案为设计法拉第笼思路, 用屏蔽+吸波特性的材料封堵, 对成本控制、组装复杂度以及 RF 损伤造成一定代价; 本设计方案利用差分 RF 特性, 局部控制参考层参考地拓扑图形, 实现差模低插损, 公模高衰减滤波网络, 完成 EMI 抑制, PCB 实现容易, 成本无影响, EMI 抑制显著。	200G FR4 Q112、400G FR4 QDD
9	无制冷 EML 光模块方案	已有技术广泛采用制冷 EML 实现 200/400G FR4, 本方案采用无制冷 EML, 并通过 EML COC Wire Bonding 的陶瓷热块局部小范围自动检测控温并配合专用温度补偿算法, 实现了低温调制效率提升, 覆盖了宽范围无制冷 EML 方案性能, 显著降低高温功耗及模块成本。	400G FR4 QDD
10	硅光耦合自检测闭环控制方案	已有技术广泛使用上位机 PC GUI 实现耦合阶段人工/半自动控制/检测闭环的耦合方案, 不仅需要上位机环境, 同时需要人工介入调控, 极大影响效率。本方案直接采用模块代码实现耦合阶段上电自动扫描硅光调制器特性, 实现自检测的闭环控制, 显著提高了耦合效率及一致性。	400G DR4 QDD/OSFP
11	硅光工作点快速锁定算法	本方案采用耦合阶段调直曲线上电初始扫描, 存储特征参数, 正常工作利用函数预估以及 PID 算法迭代, 实现上电快速锁定, 满足模块快速通业务场景需求。	400G DR4 OSFP
12	单波 100G 高速模拟 TIA 高性能补偿技术	通过 TIA 自带的 DC 监控能力, 将 TIA 的增益、带宽及锁定功能分离, 实现不同特性光器件匹配不同补偿参数, 来满足光模块对光器件一致性及高性能要求, 极大降低了电芯片对光器件的过高要求, 使模块设计更加容易。	单波 100G 高速模拟光模块, 400G DR4 LPO、400G SR4 LPO、400G SR4 Q112/QDD/OSFP、800G SR8 OSFP/QDD800
13	定制化工工业级 40G CWDM 单纤双向光模块方案	该方案利用环形器光路特性, 在不定制工业级 BOSA 的条件下, 利用现有成熟商用器件, 巧妙实现收发光路复用, 实现小型化单纤双向工业级 CWDM 光模块。	军工级 40G CWDM4 BIDI 光模块

14	单模光模块传输 300 米多模光纤	采用特殊的光路设计，解决了单模光纤在多模光纤传输的模式色散难题，实现了单模模块在多模光纤中传输 300 米应用难题，填补了国内该领域空白。	40G LX4 模块
15	小封装工业级 40G PSM4 光模块方案	该方案利用独特的硅光光路设计架构，利用钨铜材料良好的散热以及稳定的光学平面特性，并使用软硬结合版工艺，实现了工业级单模 500m 及以上传输距离的 4*10Gbps 传输方案，具有稳定的光功率/光眼图质量及优异的灵敏度，满足军工领域差异化的模块需求。	定制小型化 40G PSM4 光模块
16	光相重合双透镜同步自动耦合技术	采用先进的分光棱镜和图像自动识别计算，利用分光镜将两个方向的相合成到一个图像传感器进行成像，透镜中心自动对准光芯片中心，极大提升双透镜耦合速度和降低生产设备成本。	800G SR8 OSFP 高速光模块、800G SR8 QSFP-DD 高速光模块
17	低损耗的收、发兼容透镜光学技术	通过巧妙的光学设计，使透镜下方的驱动器和跨阻放大器在方向和方位上兼容，这样可以避免差分线过孔数量过多，使差分线之间的线距更大，降低了通道间串扰，也能使差分线更宽，损耗更小，DC-block 电容封装带来的阻抗变化和寄生参数更小。	800G SR8 OSFP、800G SR8 QSFP-DD、400G SR4 OSFP 高速光模块
18	双透镜应用技术	利用足够小的透镜，在有限的模块内部空间中，分开安置发射和接收的光路和电路，摆脱对高精度 Die Bond 设备的依赖。	400G SR4 OSFP、800G SR8 OSFP 高速光模块
19	可在 12G 至 24G 频段连续切换的无 CDR 高速信号技术	在电路上利用可变 Gain 和可变 EQ 的方案，对模块的接收信号做补偿，避免了使用只能支持单一、窄频段的 CDR 芯片，从而使模块符合下一代存储系统光互联的需求	Mini SAS 4.0 AOC
20	硅光模块通用光路	采用独特的光路结构，将硅光模块光路进行归一化设计，一种光路兼容从 400G 到 800G 硅光模块及硅光 LPO 模块，极大降低了设计难度，并在物料上做到归一，简化生产难度。	400G Q112/OSFP/QSFP DD DR4、800G OSFP DR8 和 400G/800G LPO 光模块

（六）专利

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武汉钧恒及其子公司合计拥有 83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72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具体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期限	权利人	他项权利
1	202311318953.8	一种 50G PON Combo OLT 三模兼容光器件	发明专利	2023/10/12	二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	202311208900.0	一种 400G DR4 光器件	发明专利	2023/9/19	二十年	武汉钧恒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期限	权利人	他项权利
3	202311129413.5	一种 800G 多模光模块	发明专利	2023/9/4	二十年	武汉钧恒	无
4	202311022814.0	一种用于硅光模块的光路结构及硅光模块	发明专利	2023/8/15	二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	202310434588.0	一种硅光模块	发明专利	2023/4/21	二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	202110921244.3	一种基于布里渊光时域反射仪的频移提取的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21/8/11	二十年	武汉钧恒	无
7	201611029935.8	一种小间距微型排针光模块测试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1/15	二十年	武汉钧恒	无
8	201310201620.7	一种全视觉半自动耦合平台	发明专利	2013/5/27	二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9	202322899629.1	一种模拟蝶形激光器	实用新型	2023/10/26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0	202322528150.7	一种用于硅光光电共封装的紧凑型多通道光源器件	实用新型	2023/9/15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1	202322431506.5	一种 SFP 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2023/9/7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2	202322431538.5	一种 QSFP 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2023/9/7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3	202322431451.8	一种 QSFP-DD 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2023/9/7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4	202322391933.5	一种单 Z-block 模块的 8 波长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3/9/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5	202322316782.7	一种提高散热性能的 8 波长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3/8/28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6	202322286308.4	一种紧凑型的 8 波长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3/8/2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7	202322295575.8	一种用于硅光芯片的光路耦合结构及硅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8/2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8	202321854424.5	一种光模块的光口结构	实用新型	2023/7/1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19	202321854514.4	一种光模块的 EMC 屏蔽结构	实用新型	2023/7/1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0	202321854599.6	一种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7/1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1	202321808608.8	一种同轴激光器组件	实用新型	2023/7/11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2	202321710094.2	一种硅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7/3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3	202321692468.2	一种上翘解锁的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6/30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4	202321698850.4	具有解锁结构的上	实用	2023/6/30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期限	权利人	他项权利
		盖以及光模块	新型				
25	202321300857.6	一种多组分气体检测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3/5/26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6	202321307043.5	一种光发射结构	实用新型	2023/5/26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7	202320960070.6	一种高气密性微型高传输封装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4/25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8	202320932014.1	一种光接收器件和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4/2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29	202320933377.7	一种光发射器件和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4/2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30	202320706096.8	一种可拆卸光纤适配器及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3/3/31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31	202320705975.9	一种用于接收器件的非接触式测试跳线插拔结构	实用新型	2023/3/31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32	202320282450.9	一种硅光模块及其光路结构	实用新型	2023/2/22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33	202320007441.9	一种光模块引擎与跳线的组装工装	实用新型	2023/1/4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34	202222444592.9	一种数据中心用光模块及无制冷 EML 器件	实用新型	2022/9/15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35	202221642825.X	一种带背光监控的光组件及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2/6/28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36	202221601854.1	一种光模块的封装结构及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2/6/24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37	202221525457.0	一种散热机箱	实用新型	2022/6/17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38	202221526485.4	一种用于固定 MT 连接器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17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39	202221463579.1	一种可消除应力的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2/6/13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0	202221251630.2	一种紧凑型多通道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2/5/23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1	202221218138.5	透镜模组以及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2/5/19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2	202220935931.0	一种光引擎组装工装	实用新型	2022/4/21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3	202220859235.6	一种光器件及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2/4/14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4	202120607815.1	一种 QSFP+AOC 四周点胶的治具及其组成的 QSFP+AOC 测试工装	实用新型	2021/3/25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5	202022329556.9	一种用于光路有源耦合的连接定位装	实用新型	2020/10/19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期限	权利人	他项权利
		置					
46	202022329203.9	一种光路有源耦合对准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19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7	202021476885.X	一种光电混合数据传输线缆及 Type-C 数据线	实用新型	2020/7/23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48	202021431447.1	一种光模块的光学透镜组件	实用新型	2020/7/20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49	202021349767.2	一种具有散热结构的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0/7/10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50	202021349711.7	一种光模块解锁机构	实用新型	2020/7/10	十年	武汉钧恒	贷款质押
51	202020890813.3	一种测试组件	实用新型	2020/5/25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2	202020135659.9	一种具有 Type-C 插头的连接器和数据线	实用新型	2020/1/21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3	202020135668.8	一种光电模块的壳体结构、连接器、数据线	实用新型	2020/1/21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4	202020118866.3	一种光收发器	实用新型	2020/1/19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5	202020111798.8	一种包装袋	实用新型	2020/1/16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6	201920241247.0	一种拉拔式解锁的光模块及其外壳结构	实用新型	2019/2/26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7	201820951434.3	一种热插拔型光收发引擎	实用新型	2018/6/20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8	201820274667.4	一种光收发模组	实用新型	2018/2/27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59	201820275086.2	一种 QSFP+ AOC 光模块组装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8/2/27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0	201621235404.X	一种小间距微型排针光模块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15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1	201620987401.5	带滑辊的集成板卡助拔结构	实用新型	2016/8/29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2	201620925334.4	一种法兰盘配件	实用新型	2016/8/23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3	201520882220.1	一种光模块短排针测试夹具	实用新型	2015/11/6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4	202030372596.4	光模块	外观设计	2020/7/10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5	202030042220.7	数据线 Type-C	外观设计	2020/1/21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期限	权利人	他项权利
66	202030010829.6	光纤通讯模块	外观设计	2020/1/8	十年	武汉钧恒	无
67	202322786885.X	一种紧凑型 800G DR8 硅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10/17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68	202322740674.2	一种 48PIN 气密性四发四收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10/11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69	202322649379.6	一种尾纤探测器	实用新型	2023/9/27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0	202322619160.1	一种发射接收同侧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3/9/25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1	202322600025.2	一种 TLN 方案 TOSA 器件	实用新型	2023/9/22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2	202322556858.3	一种同轴激光器组件的管芯套电阻焊夹具	实用新型	2023/9/19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3	202322523259.1	一种接收 TO-CAN	实用新型	2023/9/15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4	202322464181.0	一种 800G DR8 硅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9/11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5	202322412157.2	光发射器件以及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3/9/6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6	202322387381.0	一种用于高速高密硅光模块的半导体制冷片	实用新型	2023/9/1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7	202221634635.3	一种引擎组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27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8	202221498980.9	一种 EML 差分驱动电路及光模块	实用新型	2022/6/15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79	202221414644.1	一种用于激光雷达的脉宽压缩转换电路结构及激光雷达	实用新型	2022/6/7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80	202221315853.0	一种用于光模块的光器件及系统	实用新型	2022/5/30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81	202220893386.3	一种螺栓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22/4/18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82	202220793690.0	一种接收端光器件	实用新型	2022/4/7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83	202122030915.5	一种贴片式封装的光模块结构	实用新型	2021/8/26	十年	紫钧光恒	无

(七) 主要客户

最近三年及一期，武汉钧恒前五大销售客户及销售金额情况如下：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注 1）	占销售收入比例
2024 年 1-3 月	客户一	3,735.37	27.14%
	客户二	1,900.91	13.81%
	客户三	1,132.19	8.23%
	客户四	1,078.64	7.84%
	客户五	894.03	6.49%
	合计	8,741.14	63.50%
2023 年度	客户一	17,331.98	39.11%
	客户二	2,401.30	5.42%
	客户三	2,743.15	6.19%
	客户四	2,245.71	5.07%
	客户五	客户四	3.95%
	合计	26,471.84	59.74%
2022 年度	客户一	5,327.77	21.97%
	客户二	1,312.87	5.41%
	客户三	1,275.40	5.26%
	客户四	1,153.74	4.76%
	客户五	1,119.13	4.62%
	合计	10,188.90	42.02%
2021 年度	客户一	2,281.96	10.90%
	客户二	1,358.61	6.49%
	客户三	1,318.59	6.30%
	客户四	944.55	4.51%
	客户五	936.69	4.48%
	合计	6,840.41	32.69%

注 1：上述客户销售金额数据未经审计。

随着标的公司民用光模块新产品研发和制造能力持续提升，标的公司陆续通过主要客户的供应商审厂认证并开展项目合作，自 2022 年起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保持相对稳定。随着行业产品迭代周期加速，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的主要产品亦由 200G 及以下产品转向 400G、800G 产品为主，合作规模持续提升。

（八）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武汉钧恒最近三年及一期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4.3.31	2023年度/ 2023.12.31	2022年度/ 2022.12.31	2021年度/ 2021.12.31
资产总计	45,092.12	41,643.60	30,384.75	31,717.80
负债总计	27,930.21	26,092.99	20,662.60	19,425.83
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61.90	15,550.61	9,722.15	12,291.98
营业收入	13,765.03	44,313.11	24,248.47	20,925.85
营业成本	9,676.40	35,327.42	19,309.50	13,773.11
营业利润	2,040.67	2,997.45	-7,323.64	891.10
净利润	1,611.29	3,223.06	-6,617.84	1,098.40

二、武汉钧恒的业绩是否具有稳定性、可持续性

1、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业绩情况分析

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数据，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1-3月，标的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20,925.85万元、24,248.47万元、44,313.11万元、13,765.03万元，呈现持续增长趋势；各期实现净利润分别为1,098.40万元、-6,617.84万元、3,223.06万元、1,611.29万元，2022年度因子公司光通信设备相关业务在研发和厂房设备方面投入较大、导致标的公司整体出现亏损，2023年起标的公司战略聚焦光模块业务，随着行业景气度提升和标的公司新产品迭代进程加速，盈利能力持续改善。

自2023年起，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持续提升，主要原因为：

(1) 下游数通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AI、数据中心、云计算产业发展和技术升级催生了大量的光模块需求，尤其是2023年以来AIGC（生成式人工智能）产业快速发展带动配合AI服务器架构的400G、800G的产品需求爆发式增长。标的公司光模块产品以短距、多模产品为主，适用于数通领域，行业景气度提升带动订单需求持续增长。

(2) 主要客户合作关系深化

标的公司于2021年、2022年陆续通过Finisar、新华三等主要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认证，标的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和服务能力得到客户认可，双方合作规

模逐步增加，合作产品也由低速产品逐步拓展至各类速率产品，且高速率产品占比持续提升，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持续提升。

（3）高速率产品批量交付、毛利率水平提升

标的公司顺应行业技术迭代趋势持续进行高速率光模块的研发布局。2023年，AI算力市场需求爆发后，标的公司较快完成了400G、800G光模块新产品的研发测试和客户验证工作，于2024年一季度实现了800G新产品的批量交付。2024年一季度，标的公司400G、800G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超过50%，高速光模块产品市场需求旺盛、盈利水平较高，带动标的公司毛利率水平由2023年度的20.28%提升至2024年一季度的29.70%。

（4）规模效应显现、期间费用率降低

2023年，标的公司战略方向聚焦光模块业务，组织和人员架构进一步优化，管理成本有所降低。随着销售收入增长，规模效应逐步显现，2022年、2023年、2024年一季度，期间费用率分别为46.93%、16.64%、10.97%，持续降低，推动标的公司盈利能力提升。

2、标的公司的业绩具有稳定性、可持续性

结合上述分析，标的公司业绩增长主要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主要客户合作稳定、高速新产品迭代升级等因素，上述有利因素在未来仍将持续存在，且标的公司在产品交付品质、成本控制等方面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因此预期标的公司业绩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可持续性。

问题三：武汉钧恒与你公司主营业务并无关联或协同。请结合光模块行业的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行业准入门槛，以及本次收购的决策过程、立项论证等，说明购买武汉钧恒30%股权的背景、原因及必要性；本次交易完成后你公司是否构成对武汉均恒的控制，如是，请说明对武汉钧恒公司治理和业务经营管理的规划安排，是否将其纳入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回复说明】

一、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行业准入门槛

（一）行业发展趋势

2023年10月，为推进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算力对数字经济的驱动作用，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六部门联合印发《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结合算力基础设施产业现状和发展趋势，明确“多元供给，优化布局；需求牵引，强化赋能；创新驱动，汇聚合力；绿色低碳，安全可靠”的基本原则，并制定了到2025年的主要发展目标。

武汉钧恒所处的光模块行业受益于数据中心建设、网络架构升级、AI算力发展持续增长，尤其是400G及以上高速率光模块进入产品迭代升级周期，行业当前存在较大的发展机遇。

（二）市场竞争格局

从境内外市场竞争格局来看，2010年外资主导光模块市场，2016年中国光模块厂商开始快速崛起，市场竞争力和份额稳步提升。根据Light Counting数据，2020年中国本土光模块公司主导全球市场，2022年全球前十大光模块厂商出货量排名中，有六家是中国企业。中际旭创和Finisar排名并列第一。国产厂商崛起主要原因为：（1）欧美厂商聚焦上游芯片和材料开发，逐渐退出光模块制造，由国产厂商承接模块制造业务；（2）光模块封装为制造业务，国内厂商通过COB封装实现大规模自动化制造，具备快速交付和成本优势；（3）优秀国产厂商在每一次光模块产品升级中抓住机遇响应客户需求，快速进行产品迭代，获得大幅增长。

随着数通市场光模块需求增长、产品迭代周期缩短，行业技术门槛有所提升，光模块头部厂商产品的高度可靠性、领先的研发实力及交付能力等优势将进一步凸显，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

除头部厂商外，其他第二梯队及以下国产光模块厂商数量众多，市场高度竞争，主要竞争门槛在于产品迭代能力、客户渠道、规模化稳定制造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同时，部分优秀的第二梯队厂商在高速产品方面提前布局投入并成功实

现 800G 产品批量生产，逐步缩短与第一梯队厂商的产品升级时间差。由于中际旭创、新易盛等第一梯队厂商高速产品产能扩建仍需一定时间，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行业需求，优秀的第二梯队厂商可借此获取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市场份额，逐步拓展海内外头部终端客户市场，提升盈利能力和市场影响力，享受行业 800G 速率升级周期的窗口红利。

（三）行业准入门槛

1、技术壁垒

光模块属于有源光电器件，作为光通讯的基础部件之一，光模块是集成电子通讯、光学相关技术的高新技术领域。生产光模块的企业不仅需要光模块软件开发及硬件电路板的设计能力，而且还需要具备产品的加工生产线、产品调试和测试等综合能力。同时，光通讯行业技术更新较快，企业为了在竞争中获得相对优势，还需要具有对技术升级及新技术标准的快速反应和适应能力，这些都需要对行业相关技术的持续投入和累积，都将对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形成一定的壁垒。

2、人才壁垒

光模块企业需要大量优秀的人才和具有丰富经验与跨行业的技术队伍，持续的工艺改进亦需要长期的实践。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面临较为严峻的人才壁垒。

3、生产工艺壁垒

对于光模块制造企业来说，产品质量的好坏就是企业是否能生存下去的保障。制造产品的总体流程的方法,包括工艺步骤、产品参数和产品性能测试等是生产优质产品、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保证。每一个细节的变更都可能对整个工艺流程的优化产生良好的效果，这是业内具有丰富经验的核心管理人员、相对稳定且熟练的技术工人等长期合作经验累积、相互配合的过程，新进入的企业短期内难以具备这方面条件。

4、供应链管理壁垒

光模块产品种类丰富，订单多样化。根据订单不同需求，企业需要灵活匹配生产能力。此外，高速光模块市场对产品质量、稳定性、功能特性等要求高，高速光模块产品工艺设计难度大、技术服务要求高，需要匹配高水准的生产环境、

生产设备以及高水平的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需要具备较为完善的供应链。完善供应链的形成需要长时间的磨合和经验积累，对未来新进入者形成供应链管理壁垒。

5、市场进入壁垒

下游光通信市场以大客户群体为主，客户群体较为稳定，对光模块产品质量及品牌要求较高。下游客户要求产品性能既要符合光通信行业内通用的技术标准，又要符合客户自身产品的设计目标和要求，达到上述要求和通用标准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同时，客户对产品质量稳定性和一致性、供应商技术水平、生产能力等方面的个性化考察较为严格，对于产品的认证和引入需要长期的市场验证。因此，新进入者面临一定的优质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壁垒。

二、本次收购的决策过程、立项论证

本次收购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由公司财务总监、审计部人员会同其他专业人员对武汉钧恒行业情况、企业的基本情况、团队与员工情况、业务与技术情况、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以及财务情况进行了初步调研，于 2024 年 5 月 5 日形成《尽调报告》。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以会议方式商论证了本次股权投资的可行性，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提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同意本次投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95 亿元（即对应标的公司 100%股权价值不超过 6.5 亿元）收购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及《承诺函》。经董事会对本次股权收购进行核查，确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2024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股权收购。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在保持公司自有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丰富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现金流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对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推动

作用。

三、购买武汉钧恒 30%股权的背景、原因及必要性

汇绿生态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及苗木种植等，能够完整的提供苗木种植、园林工程设计、施工及后续绿化养护等全产业链服务。近年来，公司所属行业在美丽中国的大背景下，保持了稳健经营。以此为基础，在战略上，管理层结合国家对“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指引，以股权投资的方式，尝试进入新技术新材料等高科技领域，以获得新的利润增长及发展机会。

公司收购武汉钧恒 30%股权的背景、原因及必要性分析如下：

1、政策赋能行业，标的公司具备一定竞争优势

武汉钧恒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下的“光电子器件制造”(C3976)。

2023 年《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2023—2035 年)》《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等政策的出台对光通信和数据中心产业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政策引导投资，投资带来行业预期增长。

武汉钧恒在光通信领域已有 10 余年行业积累，在 COB 工艺技术方面具备一定竞争优势，且依靠自主创新持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通过主要客户合格供应商审核，双方合作关系不断深化。2024 年第一季度，标的公司 400G、800G 高速光模块产品已经实现批量交付。

2、收购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汇绿生态近年来的战略为稳主营+开发新领域，在主营业务稳健的基础上，通过股权投资获得投资收益的同时，尝试进入新技术新材料等高科技领域，以获得新的利润增长及发展机会。

3、财务回报预期合理

根据武汉钧恒预测，2024 年净利润 5,500 万元，本次投资拟投资成本不超过

1.95 亿，以投资成本 1.95 亿元测算，2024 年预计投资回报金额为 1,650.00 万元，投资回报率为 8.46%。

4、企业属地同一优势，日常经营便于了解

武汉钧恒企业注册地、主要生产地与汇绿生态同在武汉，更加便于公司对武汉钧恒日常经营情况的了解，减少信息差风险。

5、收购双赢

汇绿生态自身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现金流及财务管理基础良好，对其投资、赋能后一定程度上可形成双赢的局面。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本次投资标的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标的公司具备一定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有助于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且投资财务回报预期合理，同地区投资有助于减少投资风险。因此，公司本次收购武汉钧恒 30%股权具备较强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你公司是否构成对武汉均恒的控制，如是，请说明对武汉钧恒公司治理和业务经营管理的规划安排，是否将其纳入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武汉钧恒不构成控制，具体分析如下：

1、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武汉钧恒股东会不构成控制

本次收购完成前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投前出资比例	投后出资比例
1	彭开盛（注）	29.73%	29.73%
2	杭州云坤丰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0%	26.60%
3	杭州杭实清紫泽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0%	1.50%
4	苏州聚合鹏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9%	2.09%
5	陈照华（注）	5.86%	5.86%
6	刘鹏（注）	4.22%	4.22%
7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0.00%

合计	100.00%	100.00%
----	---------	---------

注：武汉钧恒创始人股东彭开盛、陈照华、刘鹏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人在行使股东会、董事会的表决权方面采取相同意思表示，各方意见存在分歧时，以彭开盛意见为准，一致行动有效期为自协议签署至武汉钧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60 个月内，截止本回复出具日，《一致行动协议》处于有效期内。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武汉钧恒 30% 股权，不享受其他特殊股东权利，不对标的公司股东会构成控制。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武汉钧恒董事会不构成控制

标的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5 名，根据交易各方初步协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向武汉钧恒委派董事不超过 2 名，委派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会人员半数，公司不对标的公司董事会构成控制。

3、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参与标的公司具体经营管理

公司本次交易为股权投资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参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经营管理决策由管理层依据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及授权具体执行。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武汉钧恒不构成控制，武汉钧恒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问题四：本次交易是否附业绩承诺及补偿相关条款；补充武汉钧恒财务信息，并结合业绩情况、最近三年股权变动交易价格对应估值情况等，说明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同时明确交易的支付安排。

【回复说明】

一、本次交易是否附业绩承诺及补偿相关条款

本次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未附业绩承诺及补偿相关条款。交易双方正在协商，尚未确定交易附有相关业绩承诺条款，公司将在股权转让协议正式签署时向投资者具体披露。

二、武汉钧恒的基本情况，包括主要经营业务、主要经营资产、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成本、各项费用、净利润等

武汉钧恒成立于2012年，专业从事以光模块为主的光通信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高新技术企业、湖北省专精特新企业。武汉钧恒长期坚持自主研发创新，在光模块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工艺和制程设计、产品可靠性测试验证等方面掌握了一系列关键技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可靠性、低成本、低功耗的光模块解决方案。

武汉钧恒最近三年一期的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4.3.31	2023年度/ 2023.12.31	2022年度/ 2022.12.31	2021年度/ 2021.12.31
营业收入	13,765.03	44,313.11	24,248.47	20,925.85
营业成本	9,676.40	35,327.42	19,309.50	13,773.11
销售费用	245.75	1,069.78	1,155.37	1,113.68
管理费用	402.38	2,568.07	3,946.43	2,001.28
研发费用	827.73	3,941.21	5,694.81	1,805.41
财务费用	34.35	-204.62	582.06	194.36
净利润	1,611.29	3,223.06	-6,617.84	1,098.40
总资产	45,092.12	41,643.60	30,384.75	31,717.80
总负债	27,930.21	26,092.99	20,662.60	19,425.83
所有者权益	17,161.90	15,550.61	9,722.15	12,291.98

三、结合武汉钧恒业绩情况、最近三年股权变动交易价格对应估值情况等，说明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其合理性。

（一）武汉钧恒最近三年股权变动交易情况

1、2021年2月股权转让

2021年2月4日，武汉钧恒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深圳金信诺以8,510.425万元将其持有的34.04%股权转让给紫光云坤，股东深圳润旗以207.50万元将其持有的0.83%股权转让给彭开盛。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估值为25,000.00万元，交易对价为8,717.925万元，支付方式为货币资金支付。金信诺及深圳润旗已足额收到股权转让对价，确认与紫光云

坤及彭开盛之间不存在任何股权或其他争议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56.66	38.06
2	紫光云坤	408.50	34.04
3	永力股份	180.00	15.00
4	陈照华	90.04	7.50
5	刘鹏	64.80	5.40
合计		1,200.00	100.00

2、2022年12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2022年12月29日，武汉钧恒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永力股份以2,400.00万元将其持有的9.60%股权转让给清紫泽源，股东永力股份以1,350.00万元将其持有的5.40%股权转让给聚合鹏飞。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估值为25,000.00万元，交易对价为3,750.00万元，支付方式为货币资金支付。永力股份已足额收到股权转让对价，确认与清紫泽源及聚合鹏飞之间不存在任何股权或其他争议纠纷。

此外，清紫泽源以人民币4,48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15.04万元，聚合鹏飞以人民币2,52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20.96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536.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武汉钧恒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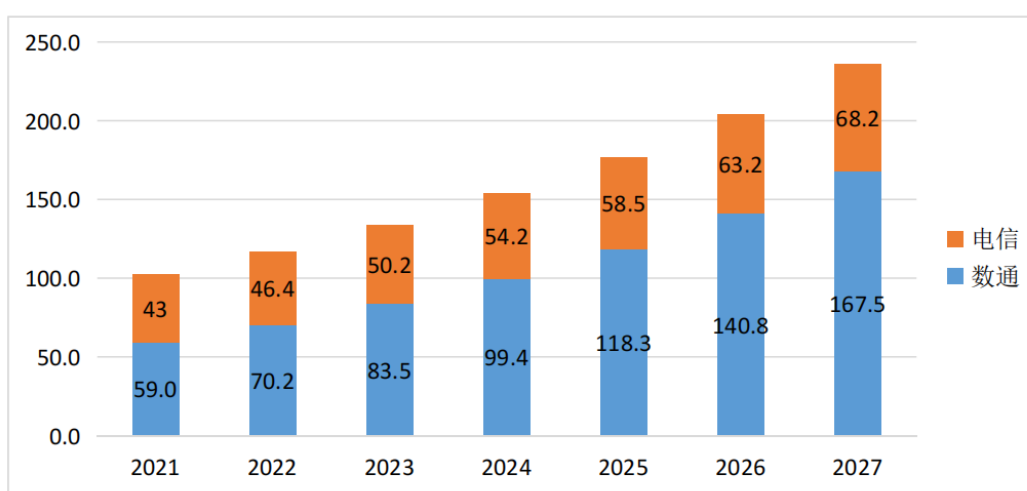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彭开盛	456.66	29.73
2	紫光云坤	408.50	26.60
3	清紫泽源	330.24	21.50
4	聚合鹏飞	185.76	12.09
5	陈照华	90.04	5.86
6	刘鹏	64.80	4.22
合计		1,536.00	100.00

（二）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次公司收购武汉钧恒部分股权交易估值与前期交易估值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

1、前期交易作价时点与本次收购时点，武汉钧恒所处行业情况和发展空间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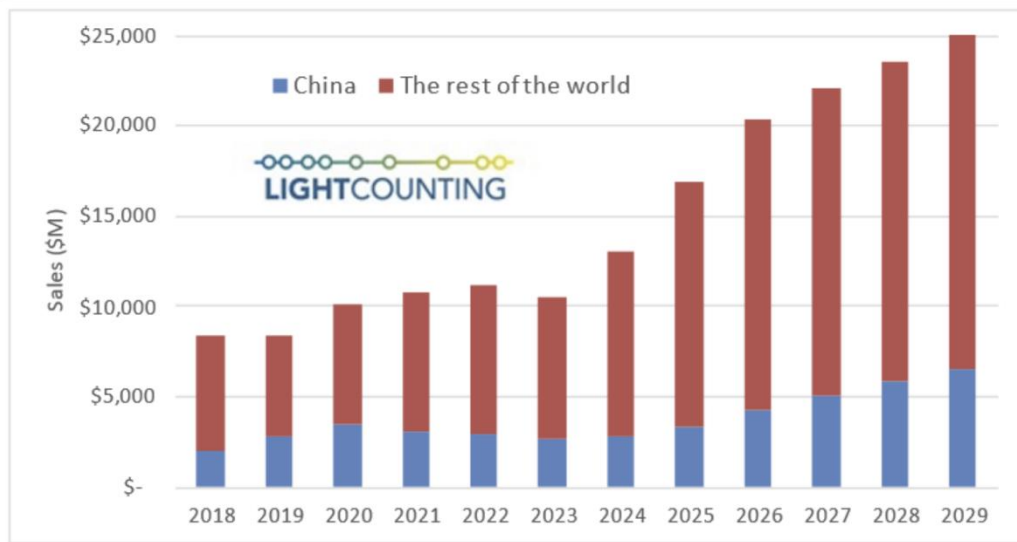
根据 Yole 数据，2022 年全球光模块市场空间约 116.6 亿美元，至 2027 年将增至 235.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6%。2021 年-2027 年全球光模块市场规模变化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Yole、light counting

国内市场而言，目前光模块国内市场需求规模为 20-30 亿美元，占比全球约 1/4。根据 Light Counting 预测，2018-2023 年中国光模块部署量占比全球 25%-35%，2024-2029 年占比 20%-25%，略有下降，主要受北美云服务商在 AI 集群中集中部署 800G 计划的影响。中国与全球光模块市场需求如下：

Figure: Global Market for Optical Transceivers



数据来源：light counting

通过上述分析，2024 年至 2029 年，武汉钧恒所属的光模块生产制造行业增速较前期增速有所提升，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2、前期交易作价时点与本次收购时点，武汉钧恒盈利能力不同

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数据，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3 月，武汉钧恒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098.40 万元、-6,617.84 万元、3,223.06 万元、1,611.29 万元，盈利能力自 2023 年起显著改善。前期交易作价时点分别为 2021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标的公司尚处于微利或亏损状态，本次收购时点受益于产品结构升级，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已显著提升。

根据武汉钧恒盈利预测，预计 2024 年实现销售收入为 7 亿元、实现净利润为 5,500 万元。本次拟收购对价不超过 1.95 亿元，对应标的公司 100% 股权估值不超过 6.5 亿元，对应标的公司 2024 年预期净利润的 PE 倍数不超过 11.82 倍，系公司充分考虑了武汉钧恒所处行业发展前景、武汉钧恒竞争优势、盈利能力及未来业绩增长潜力，估值具有合理性。

公司已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武汉钧恒整体股权价值进行评估，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武汉钧恒股权价值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考虑谨慎原则，具体交易价格对应估值情况以最终披露的评估报告数据为准。

四、明确交易的支付安排

本次投资暂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待股权转让协议正式签署时向投资者进行披露。

问题五：结合你公司近三年现金流及主营业务经营等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概念炒作、蹭热点的情形，本次收购决策是否审慎，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说明】

一、结合你公司近三年现金流及主营业务经营等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概念炒作、蹭热点的情形

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及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总资产	249,099.30	258,739.09	241,83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654.78	149,687.44	115,503.17
营业收入	68,483.60	61,106.68	77,48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5.89	5,845.55	8,00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39.37	5,177.49	7,17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8.67	17,507.52	-14,69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2.56	-27,960.01	27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6.85	15,386.86	78,859.96

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690.75万元、17,507.52万元和-6,498.67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8,009.47万元、5,845.55万元和5,735.89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主要受主营业务规模变动、结算方式及结算比例的

影响。202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主要系部分位于西安的工程项目由于西安地区客观原因导致，业主结算回款滞后；另一方面公司与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考虑到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对供应商的影响，公司在经营现金流可控的情况下，与供应商结算付款较多。202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系公司以前年度BT模式结算的项目在2022年回款所致。202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22年降低，主要系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材料、机械服务及劳务分包服务于实际采购业务发生时确认成本，款项根据合同约定支付，通常在次年春节前支付较多款项。

公司最近三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主要受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较大影响所致，主要系为了提高资金收益率，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对外投资和保本理财，短期理财的认购和赎回导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增多。

公司最近三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其中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股权融资及取得的银行借款，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付银行借款及相关利息、支付现金分红等所致。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近三年公司盈利水平波动平稳，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立足于宁波及武汉两个经营中心，面向全国范围的跨区域业务发展模式。公司持续强化业务发展，紧抓市场，夯实内控，充分发挥园林绿化产业链一体化经营优势，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整体趋势向好。同时，公司将在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前提下，合理增加股权投资的比例，一方面通过对私募基金及其他投资工具的投资，获得一定的财务性投资收益；另一方面在新技术、新材料领域做股权投资，以获得新的利润增长及发展机会。

关于本次对外投资，公司在近两年通过不断地走访调研与考察，了解到光模块属于人工智能领域的算力基础部件，符合公司战略投资方向。

在过去的十年里，中国的光器件和模块供应商凭借成本优势逐渐在全球市场上获得份额，目前在全球光模块市场占主导地位。根据 Light Counting 相关数据，2015年前，全球前十大光模块厂商仅一家中国企业；2022年，光模块全球前10名中国占据6家。

公司此次对武汉钧恒的投资是出于对光模块行业发展前景的看好，为分享光模块行业发展机遇而进行的一项财务投资行为。

公司在光通信领域尚无人员配置、技术研发、市场开拓等方面的相关储备。为此，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武汉钧恒 30% 股权，计划不参与武汉钧恒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本次收购不会影响公司目前的现金流水平。

公司本次拟对武汉钧恒的投资行为是一次真实财务投资行为，本次拟投资经过了相关论证，股权转让协议正式签订时将明确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资金安排以及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等事项，公司本次拟投资不涉及炒概念、蹭热点的情形。

二、本次收购决策是否审慎，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本次投资为光模块研发制造行业投资，光模块是光通信系统中实现光电转换的关键器件，光模块在网络连接中承担光电信号转换任务，负责在发送端将电信号转换成光信号，通过光纤传送后，再在接收端把光信号转换成电信号。符合国家支持的新材料、新技术行业及大数据、AI 及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创新突破的政策方向。

为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丰富公司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始终不断探索新的产业机遇，关于本次对外投资，公司近两年不断对新材料、新技术行业进行调研分析。经过调研，公司认为该行业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并着手启动相关立项工作。

在项目论证阶段，公司团队对光模块行业相关企业进行了广泛了解、咨询和考察，并在与行业专家进行论证后，公司认为武汉钧恒在国内光模块生产、制造、研发市场中具有技术领先性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同时作为公司财务投资事项，本次投资拟投资成本不超过 1.95 亿，以投资成本 1.95 亿元测算，2024 年预计投资回报金额为 1,650.00 万元，投资回报率为 8.46%，因此开始与其团队就投资事项进行接触。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

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因此，在决策过程中，公司充分考虑了新业务的风险和挑战，并进行了审慎的评估，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意向性协议，武汉钧恒的财务审计和股权价值评估工作正在进行，具体交易条款安排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对外投资涉及新业务领域，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和光模块行业发展前景等方面慎重作出本次投资决策。但未来的实际情况，如政策法规的变化、市场环境的变化、行业的竞争状况的变化以及武汉钧恒自身的因素变化等，都将会对武汉钧恒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从而导致武汉钧恒的盈利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武汉钧恒的主要经营风险：

(1) 行业周期风险：受到下游通信技术迭代周期、AI 商用发展阶段、数据中心投资建设周期等影响，光模块行业发展呈现一定的周期性特征。目前光模块行业处于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发展阶段，未来若行业周期性放缓，标的公司业务规模可能存在波动情形。

(2) 技术创新风险：光模块作为光通信设备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产品将朝着高速率、小型化、低成本、低功耗等方向发展，各种新功能、新方案的提出，以及应用领域的拓展，均对光模块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工艺品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标的公司核心技术和生产工艺不能及时实现升级，或者研发方向出现误判，导致研发产品无法市场化，标的公司产品将存在过时或被淘汰的风险。

(3) 市场竞争风险：标的公司所处光模块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标的公司处于国产厂商第二梯队，与头部厂商在收入规模、客户结构、产品线布局等方面尚有一定差距。若未来标的公司无法在市场竞争中继续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无法持续跟进高端产品布局，或无法保证产品成本控制，则标的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将有所削弱。

问题六：说明本次交易的具体筹划过程，并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筹划过程中的其他知情人员在知情期间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回复说明】

一、本次交易的具体筹划过程

根据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战略布局，2024 年 4 月 16 日，经朋友介绍汇绿生态董事长初次与武汉钧恒股东代表会谈，知悉本次交易对方希望通过股权转让方式退出武汉钧恒。2024 年 4 月 19 日我公司财务总监、审计部人员会同其他专业机构开始对武汉钧恒做投前尽职调查，在形成《尽调报告》后提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商议投资事项。2024 年 5 月 13 日向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发出会议通知，5 月 18 日召开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收购股权事项，获一致通过。

二、本次交易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核查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筹划过程中的其他知情人员提供的交易文件或未开立深圳股票账户的说明，情况如下：

姓名	单位	职务	本次交易相关	知情时间	是否在接触本次交易信息后发生交易汇绿生态股票事项
李晓明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4-16	否
方文杰	相关专业机构	其他	交易专业咨询方	2024-4-16	否
李旺	深圳市聚合资本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董事长	交易对方代表	2024-4-16	否
杨镇标	深圳市聚合资本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其他	交易对方代表	2024-4-16	否
廖亚玫	相关专业机构	其他	交易专业咨询方	2024-4-19	否
许宁	相关专业机构	其他	交易专业咨询方	2024-4-19	否
陈佳伟	相关专业机构	其他	交易专业咨询方	2024-4-19	否

姓名	单位	职务	本次交易相关	知情时间	是否在接触本次交易信息后发生交易汇绿生态股票事项
蔡志成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4-19	否
蔡远航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	汇绿生态工作人员	2024-4-19	否
谢继军	无	其他	朋友	2024-5-7	否
严琦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7	否
李岩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7	否
李晓伟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7	否
刘斌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7	否
方铂淳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汇绿生态工作人员	2024-5-7	否
王迪	杭州清紫泽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交易对方代表	2024-5-10	否
彭开盛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标的公司总经理	2024-5-10	否
周佳怡	杭州清紫泽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交易对方代表	2024-5-10	否
刘婧	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	其他	交易对方代表	2024-5-10	否
胡诚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汇绿生态工作人员	2024-5-10	否
金小川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石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吴京辉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张开华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张志宏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张兴国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王兆焱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李雁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熊忠武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姜海华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汇绿生态决策层	2024-5-13	否
蒋进军	深圳市聚合资本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其他	交易对方代表	2024-5-17	否

问题七：请比照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明确披露本次交易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回复说明】

汇绿生态本次拟收购武汉钧恒 30%股权不构成收购武汉钧恒控制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 6.1.2 条相关条款及第 6.1.3 条相关条款标准，本次交易属应披露的交易，未达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

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如下：

2024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本次交易方案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本次《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及《承诺函》。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武汉钧恒的资产总额未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页无正文，为《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